

证券代码：832695

证券简称：华航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清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47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高杨、廖锡杰、李金刚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其 2020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其 2020 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度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05，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提请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由其执行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,601,536.74 元，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47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栋强 曹嵩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7 日